

Karta klienta - Projekt AMIF/31/01/
AMIF/31/01/项目客户卡

Jméno/ 名*

Příjmení / 姓*

Pohlaví/ 性别* muž/ 男 žena/ 女

Datum narození/ 出生日期 *

Státní příslušnost/国籍 *

Druh pobytu/居留许可种类*

Číslo dokladu /身份证号码* :

Typ dokladu/身份证种类*:

Telefon/ 电话号码:

Email/ 电子邮件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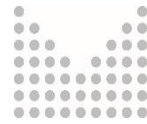
Místo bydliště (stáčí Praha 3)/ 地址 (如布拉格 3 区)

我愿意收到关于 ICP 融合中心活动的信息。 勾选此项，表示同意加工本人联系数据，以便发送有关 ICP 活动的信息。如果不再希望接收此类信息，可随时联系 centrum@icpraha.com 撤回同意。

您的个人资料由 ICP 融合中心管理。有关管理和处理个人资料的问题，请联系 a.covrigova@icpraha.com。ICP 可以把您的个人资料分享给外聘会计、独立审计员、供应商、行政与自治机关。

ICP 处理您的个人资料是为了满足 ICP 的法定义务，保护 ICP 的正当利益（包括物权保护与公款用途证明），并履行条约规定的义务，即给您免费提供服务。未处理个人资料，ICP 无法为您全方位提供服务。ICP 尤其处理您的地址和个人识别信息、联系信息、跟服务过程有关的信息以及根据需要有可能处理您的照片。

ICP 处理您的个人资料是为了下列目的：1)证明您的身份，2)让 ICP 工作人员提供服务时，能够联系到您，3) 检查公款用途，4) 为客户和公众提供有关 ICP 服务和活动的信息，5) 将参加捷语课程的客户分为相关小组，6) 证明满足欧盟 AMIF 项目的资助条件，7) 得到有关客户家庭关系的信息。



假如您决定利用我们的社会咨询或法律咨询服务，在此同意由直接服务人员处理您的个人敏感数据，以便帮助解决您的生活情况。

ICP 处理您的个人资料期限仅限于务必保存的时间段，但不超过该项目结束后次年 1 月 1 日后 10 年。

ICP 必须根据您的书面申请给您提供跟处理您的个人资料有关的信息。如果您认为个人资料处理得不正确、不完全，可以根据 GDPR 规定要求解释清楚、纠正、删除、补充个人资料、限制其处理、向个人资料保护机关提出异议、上诉。

本人声明:

- ICP 已根据 GDPR 规定通知本人个人资料处理范围、目的、处理方式与负责人，以及上述资料访问权将提供给谁，
- 在填写客户卡时或在 www.icpraha.com 网站已得到关于处理个人资料及本人权利的详细信息，
- 同意个人资料处理方式，
- 将按时给 ICP 提供准确、完整、真实的消息，
- 已了解客户跟保护个人资料有关的权利和义务。

本人根据要求可以得到经签字的复印件。在这种情况下，对这份复印件和里面包含的信息的责任由本人承担。

本人声明已得到跟融合中心免费提供的服务有关的信息。一切信息是用本人听得懂的语言传达的，上述信息已为本人所了解。

V Praze dne / 日期 *.....

Podpis klienta/zákonného zástupce/ 客户（法定监护人）签字*.....

VYPLŇUJE POUZE PRACOVNÍK ICP/ 仅限由 ICP 员工填写

Pravdivost uvedených údajů byla ověřena dne/ 以上信息的真实性核对日期： *

pracovníkem/ici/(podpis)/ 核对人员（签字）**

Doplňující informace/ 补充信息:

.....
.....

*povinné údaje k vyplnění/ 必填项目